

宣传入民心 救助有温度

# 我市检察系统开展司法救助宣传周活动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范闻鑫

本报讯 7月6日，周口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川汇区人民检察院在中心城区五一文化广场开展“关注困难群体、传递检察关爱”司法救助宣传周活动。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通过展示宣传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手册、现场法律咨询等多种方式，开展司法救助宣传工作。

活动现场，周口市人民检察院第十检察部主任刘付联、川汇区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卢中良等检察干警认真听取群众有关司法救助诉求、拆迁补偿纠纷等问题，现场答疑解惑。检察干警为来往群众发放司法救助宣传手册，详细介绍检察机关受理司法救助案件范围、申请司法救助程序、当事人申请救助需准备的资料及注意事项等内容。“司法救助政策好啊，你们到这儿宣传，是党和政府对咱老百姓的关心！”现场群众对这次宣传活动连连称赞。

当日的宣传活动中，检察干警向群众发放宣传手册200余份、提供现场咨询20余次，有效提升检察机关司法救助工作的社会知晓度。

国家司法救助工作，一头连着“急难愁盼”的困难群众，一头连着党和政府，是党和政府帮扶救危的民心工程。下一步，我市检察机关将能动发挥检察职能，高质效办好每一起司法救助案件，传递更多检察温情。



近日，周口市法治政府领导小组办公室调研组一行到商水县调研指导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创建、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基层行政执法联系点和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等工作。

记者 陈永团 摄

## 商水县人民法院：让群众在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陈艳芳

执行工作精细化、府院联动机制促进营商环境优化、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连日来，商水县人民法院通过全面贯彻落实执行权运行机制改革，推动执行工作精细化管理；通过府院联动机制保障债权人权益，优化营商环境；通过总结出高效的诉前调解工作方法，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等一系列创新方式方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 执行工作精细化 全面提升执行质效

2023年以来，商水县人民法院全面贯彻落实执行权运行机制改革，执行工作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深化，全力开展全省法院统一部署的“春雷行动”和“豫剑执行”专项集中执行活动，执行质效得到全面提升。

“每次开展执行活动，院长张彦兵都是凌晨到岗，亲自部署、亲自指挥。”商水县人民法院执行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该院提出盯目标、精管理、提质量的工作思路，先后建立立审执高效运行制度、执行文书联签制度、终本卷宗管理制度、执行案款发放制度和信访专员制度等，使立、审、执协调更加顺畅，执行案件办理更加规范、高效，将案款发放时间由15日缩短至7日，案款发放率达到100%，涉执信访工作全部按期办理，受到社会各界广泛赞誉。

在案件中，如果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生效裁判确定的义务，法院将依法对其采取强制执行措施，但有部分被执行人经司法拘留后仍不履行，这是执行案件办理过程中的“硬骨头”“老大难”。

为突出执行工作强制性，彰显司法权威，经商水县人民法院党组研究决定，组建打击拒不履行协议庭，建立常态化打击拒不履行工作机制。

该负责人介绍，凡被执行人被采

取罚款或拘留措施后仍不履行义务，当事人申请追究刑事责任的依法转为刑事自诉案件，由法院决定对被执行人依法逮捕。这样就打消了被执行人宁愿被司法拘留1个月也不履行义务的幻想，极大震慑一大批被执行人。

2023年1月份以来，商水县人民法院拘传被执行人199人、拘留147人，涉拒执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53件，受理拒执罪自诉案件16件，公诉2件，判处拒执罪7件7人。其他因积极履行义务、得到自诉人谅解的案件，按撤回刑事自诉结案，做到打击一人、教育一片，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执行工作不是独木行舟，商水县人民法院与商水县人民检察院、商水县公安局、商水县司法局建立执行联动机制，出台《关于建立执行联动机制的暂行办法》，合作处理被执行人逃避执行隐匿财产的行为。目前已向公安机关发送第一批76辆被执行人车辆信息，收到交警部门反馈信息24辆(次)，成效初显。

据统计，2023年前5个月，商水县人民法院受理各类执行案件2042件，结案1825件，结案率89.37%，同比上升17.4%，综合质效稳居全省第一方阵。

### 优化营商环境 努力让债权人满意

债权变现困难重重，“僵尸企业”难以清理，企业破产清算每晚一天完成，都有可能给营商环境带来风险。为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商水县人民法院启动府院联动机制，由政府将所欠款项纳入财政预算，分批分期进行偿还，或由政府平台公司通过土地置换等方式予以清偿。

据统计，2023年以来，商水县人民法院实质性化解涉党政机关案件28件，涉案金额200余万元。府院联动机制切实提升了政府公信力，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地方经济平

稳发展。

商水县人民法院通过府院联动机制，妥善审结商水县某皮革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化解了困扰商水县多年的信访积案，使该“僵尸企业”依法退出市场。该企业法定代表人因刑事犯罪被判入狱，企业长期处于停滞状态，184位债权人多方奔走7年之久，企业土地和房屋资产多次流拍无法变现，全体债权人的权益得不到保障。

针对案件办理过程中出现的土地、房产抵押、查封、税款等问题，商水县人民法院多次召开府院联动会议，逐一研判解决。企业财产在拍卖平台3次拍卖均流拍，为尽快处置财产、早日实现债权人的权益，该院经多方努力，最终以6712万元的价格成交，对案件的顺利审结起到关键性作用。

钱到位了，但要分多少、怎么分，还需要进一步的现场确认和协商沟通。商水县人民法院通过向管理人出具协查函等方式，调取该公司的账户、交易明细等，对债权债务进行认真核对，对抵押登记情况进行摸排。通过核查，确认184位债权人申报债权，通过审核，确认本金1.6亿多元，依法不予确认7000多万元。

在财产分配方案的制订上，商水县人民法院加强对管理人的监督指导，力争保护各类债权人利益最大化，积极引导债权人认真选择分配方案，最大限度地保护债权人、债务人的合法权益。通过释法明理，在第四次债权人会议上，出席会议的114位债权人中，112位债权人同意管理人提出的第二套分配方案，占出席会议人数的98.3%，金额占无财产担保数额的60.6%，符合法律规定，予以通过，该院及时裁定予以认可。最终，该案终结破产程序。

据悉，该案破产清偿率达31.1%，为商水县人民法院破产清算案件的历史最高值，高于全国平均水准，审理时长压缩到9个月。

### 诉前调解有妙招 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2022年5月份，张彦兵就任商水县人民法院院长一职，第一站调研就到诉前调解中心。他对诉前调解工作倾心尽力，充分调动调解力量，健全管理制度，成立“幸福工作室”，总结创新“五四三二一”工作法，即五多、四少、三心、二意、一宗旨工作法。2023年1至6月份，全院调解率达42.7%，仅诉前调解中心就调解917件。

诉前调解不能给当事人发传票告知，常常通过电话形式传达，但是遇到当事人不理解、不配合的，仅打个电话不能解决问题，需要干警发信息、添加微信，进一步沟通讲解。商水县人民法院干警采用“冷热并用法”，对不及时处理会影响生产、生活或者激化矛盾的案件，进行“热处理”，及时联系，实时沟通、推进，反之则进行“冷处理”，以静制动，寻找合适的机会调解。

2023年3月春耕时，该县发生一起抢种事件。原告在承包的河滩地上旋耕土地，却发现有人抢种，被告还拿走了原告租赁的旋耕机钥匙。原告通过村干部协调十多天无果，遂诉至法院，要求返还旋耕机钥匙，并赔偿经济损失30000元。

了解案情后，法院调解员立即展开沟通，利用4天的午休和晚上时间，与被告的儿媳微信聊天，经耐心沟通，在第五天找到被告拿回旋耕机钥匙，并向被告讲解法律法规，被告表示不再阻挠原告种地。案件调解结案，原告顺利耕作承包的十几亩土地。

以情动人，更要以理服人。在办理该案过程中，法院调解员不仅跟被告及其家属进行了深入沟通交流，更是普及了相关法律法规，让被告认识到自身行为的违法性，令其自我约束，很好地解决了原告的后顾之忧。

上述案例是商水县人民法院诉前调解的一个缩影。自2022年6月份以来，该院调解成功各类传统民事案件4579件。